

乐昌市看守所省级补助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为进一步加强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乐昌市财政局《关于开展乐昌市财政支出重大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乐财绩〔2024〕18号）文件精神，我局认真组织开展了2023年度乐昌市看守所省级补助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

（一）单位基本情况

乐昌市看守所是2004年12月建成启用的小型三级看守所，设计关押量为300人，副科级建制。现有民警18人，职工3人，辅警17人。

主要职责：看守所是羁押依法被刑事拘留、逮捕的犯罪嫌疑人、被告人的机关。余刑三个月以下的罪犯，也可以在看守所服刑。依据国家法律对被羁押的犯罪嫌疑人、被告人、罪犯实行武装警戒看守、进行教育、管理其生活和卫生、保障侦查、起诉和审判工作的顺利进行，确保监所安全。深挖犯罪、服务侦查破案，开辟打击犯罪新战场。

（二）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

1、项目背景情况

为应对日益增长的羁押需求，提升看守所的管理效能与安全水平，通过扩建现有看守所设施，增加监室容量，并优

化在押人员的生活与教育环境。

2、项目基本情况

乐昌市看守所监区建设项目，选址位于乐昌市乐城街道练塘村，用地面积 51494 平方米。项目共分为二期：第一期项目为乐昌市看守所监区扩建项目，总投资 840 万元，主要建设内容包含：新建一个 1062.96 平方米的监室、一个 193.50 平方米的在押人员厨房、一个 124.32 平方米的武警哨楼，总建筑面积为 1380.78 平方米，设计增容 100 人。第二期项目为乐昌市看守所监区安防基础设施改造项目，总投资 659.41 万元。主要建设内容包含：新建一条高墙，一个内功能房（审讯室、律师会见室、医务室、管教办公室），一个外功能房（接待室、外部远程视频会见、审讯室）。总建筑面积为 685.3 平方米。

3、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项目自 2021 年 3 月启动以来，得到了上级部门的大力支持和地方政府的积极配合，该项目由乐昌市代建局代理实施，目前正处于关键实施阶段。一期项目于 2021 年 3 月完成立项。2022 年 5 月，项目方案设计获得总队批复。2022 年 9 月，项目取得施工许可证后开工建设。2022 年 12 月，项目主要建筑主体完成结构封顶。2023 年 3 月完成主体结构建设。二期项目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完成立项，12 月 19 日委托乐昌市代建局代理实施，2023 年 3 月，项目方案设计获得总队批复。2023 年 9 月开始动工，12 月完成主体结构建

设。

根据 2023 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进行自评，该项目整体绩效分值 100 分，实得 81.07 分，自评为“良”等级。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到位情况。2023 年超容羁押看守所省级补助经费预算安排资金 1295 万元，到位率 100%。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2023 年超容羁押看守所省级补助经费实际使用 349.12 万元，支出进度 26.96%。主要表现在：乐昌市看守所监区扩建项目工程监理费第一期 45538 元、第二期 45538 元、监区扩建项目工程进度款 976784.3 元、城市基础配套费 24499.2 元、监区扩建信息化设备采购预付款 294800 元、监区扩建设备采购费 224915 元、监区扩建项目农民工工资款 325594.77 元、安防基础设施改造项目农民工工资 318199.10 元、安防基础设施改造项目第一期监理费 42069 元、扩建项目农民工工资款 238262.74 元、监区扩建室内环境质量检测费 20800 元、扩建项目第二次工程进度款 714788.23 元、监区安防基础设施改造项目检测结算款 11520 元、监区扩建设备采购项目款 174612 元、监区扩建项目材料检测费 33290 元。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本项目在资金使用与管理方面，严格遵循国家财经法规，实行专款专用，确保资金安全高效使用。通过公开招标、政府采购等方式，选择优质供应商，

降低采购成本。同时，建立健全的资金管理制度，加强内部审计与监督，确保每一笔资金支出都有据可查，透明公开。截至目前，未出现违规使用或挪用资金的情况。

（四）项目实施进度

截至目前，项目整体进展顺利。规划设计等前期工作已完成，主体建筑建设已完成。配套设施安装正在紧张进行中。项目团队通过科学规划、合理调度，克服了疫情等不利因素的影响，确保了项目进度的稳步推进。预计将在2024年3月底前全面完工并接受验收。

三、绩效表现

（一）核心目标

扩建总规模约1400平方米的看守所监区，增加9个前后监室，增加床位100个，扩容关押量100人，按公安部要求满足人均用房面积，解决超容羁押问题；建设必要的配套工程和技防等信息化工程，提高管理水平，保障羁押人员的基本人权。

（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的经济性分析。

本项目虽为公益性项目，不直接产生经济收益，但其带来的间接经济效益不可小觑。一方面，扩建后的看守所能够有效缓解司法资源紧张的状况，减少因容量不足而导致的额外开支；另一方面，通过提升监管效能和降低运营成本，可以为司法系统节省大量资金。同时，项目的实施还带动了周

边地区的就业和经济发展。

2. 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1) 项目的实施进度；按时序完成进度。

(2) 项目完成质量。按设计要求主体建筑建设。

3. 项目的效益性分析。

社会效益是本项目的重要评价指标之一。扩建后的看守所不仅提高了羁押能力，更在改善在押人员生活条件、加强教育改造、促进人权保障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此外，项目的实施还提升了司法系统的公信力和形象，增强了社会公众对司法工作的信任和支持。

4. 项目的可持续性分析。项目建设投入使用后对项目产生的社会效益具有可持续性影响。

四、存在问题

资金执行率低，部分项目前期规划不深，部分专用设备采购流程较长，耗时久，导致资金支出进度较慢。

五、改进意见

一是继续加强项目管理和监督力度，确保项目后续工作顺利进行；二是加强与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和资源共享，形成工作合力；三是注重总结经验和教训，为今后的类似项目提供借鉴和参考。我们相信，在各级领导的关心支持和各部门的共同努力下，看守所扩建项目必将取得更加圆满成功。

乐昌市看守所

2024年8月20日